2019年度

衡南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衡南县人大机关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衡南县人大机关概况

1. 部门职责

**（一）衡南县人大常委会**

主要工作职责：在本行政区域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决定的遵守和执行；指导或者主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召集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讨论、决定本行政区域内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等工作的重大事项；根据本级人民政府的提请，决定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的部分变更；监督本级人民政府、监察委员会、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的工作，联系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受理人民群众对上述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申诉和意见，其他。

**（二）衡南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衡南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是衡南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以下简称县人大常委会）机关的办事机构，主要职责为：

1、负责县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县人大常委会会议、主任会议和以县人大常委会名义召开的其他会议的准备工作及会议期间的有关服务工作。

2、负责县人大常委会有关重要文稿、县人大常委会主要领导同志的文稿起草工作和县人大常委会机关公文的办理。

3、负责党的方针政策、国家法律法规、重大工作部署和领导重要批示贯彻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

4、负责县人大常委会领导同志重要公务活动的组织安排。

5、负责县人大常委会机关有关执法检查、视察调研等重大活动的具体组织工作。

6、负责与“一府一委两院”办公室的工作联系，协调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机关各部门的工作关系，保持与上级人大常委会机关的经常联系。

7、统筹协调县人大常委会年度调研工作，组织年度优秀调研报告的评选工作。

8、围绕全县人大工作的重大问题、县人大常委会工作部署和常委会领导的要求，开展调研，收集信息，反映情况，为县人大及其常委会行使职权提供参考。

9、承担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期间衡南县代表团的文稿服务工作。

10、负责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地方人大工作的理论研究工作。

11、负责组织开展县人大常委会重大会议、活动和日常工作的宣传报道，以及相关文稿的审核把关。负责全县人大新闻通讯员队伍建设。

12、负责处理县人大常委会机关的信访工作。

13、负责县人大常委会机关信息化系统的规划、建设、管理等工作，负责衡南人大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的运营和管理。

14、会同县人大常委会选举任免联络工作委员会管理县人大代表服务中心和衡南人大代表履职管理服务平台。

15、负责县人大常委会机关的值班通讯、机要保密、人事劳动、老干管理、党群纪检、后勤保障、治安保卫等工作。

16、负责全县人大系统干部培训管理的有关工作。

17、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上级人大领导和外地县人大领导来衡考察工作期间的公务接待工作。

18、承办县人大常委会及其主任会议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衡南县人大常委会机关共设立九个机构：1个办事机构、1个工作机构、7个专门委员会，分别是办公室、选举任免联络工作委员会、民族华侨外事委员会、司法和监察司法委员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农业与农村委员会、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社会建设委员会。（二）决算单位构成。衡南县人大机关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纳入2019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只有单位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部门决算公示表附后)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982.17万元。与2018年相比，增加15.67万元，增长1.62%，主要是因为人员异动和工资普调等因素，增加了预算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961.33万元，其中：2019年财政拨款收入952.78万元，占99.11%；其他收入8.55万元（市人大下拨省市代表活动工作经费7.6万元、县扶贫办拨付2017年度扶贫先进单位奖金0.9万元），占0.8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947.4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83.65万元，占51%；项目支出463.76万元，占4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973.62万元，与2018年相比，增加15.67万元,增长1.62%，主要是因为人员异动和工资普调等因素，增加了预算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947.4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74万元，增长0.18%，主要是因为人员异动和工资普调等因素，增加了预算经费。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947.4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842.9万元，占88.9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9.46万元，占6.28%;卫生健康（类）支出15.95万元，占1.68%；住房保障（类）支出29.1万元，占3.07%。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914.2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947.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62%，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361.35万元，支出决算为379.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9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9年预算执行中人员工资普调、职级晋升等。

2、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72万元，支出决算为71.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4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据实列支。

3、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

年初预算为92万元，支出决算为80.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5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厉行节约，压减会议数量，严格控制会议规模和综合定额标准，全年实际支出较预算有所减少。

4、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监督（项）。

年初预算为32万元，支出决算为43.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7.3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使用了上年结转资金。

5、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项）。

年初预算为29万元，支出决算为32.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8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使用了上年结转资金。

6、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

年初预算为48.5万元，支出决算为47.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6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据实列支。

7、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49.5万元，支出决算为187.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5.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调整，增加了预算经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65.39万元，支出决算为56.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6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指标结转下年度使用。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障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1.65万元，支出决算为1.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7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结转下年度使用。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障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1.2万元，支出决算为1.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缴费人数增加。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13.2万元，支出决算为15.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8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工资普调，缴费人数和缴费基数有增加。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18.2万元，支出决算为29.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使用了上年结转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83.6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62.2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5.57%,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公用经费21.4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4.43%，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办公设备购置费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5.6万元，支出决算为7.6万元，完成预算的48.72%，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5.6万元，支出决算为7.6万元，完成预算的48.7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积极落实中央关于厉行节约的要求，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相关规定，规范公务接待结算事宜，全年实际支出较预算有所减少。与上年相比减少0.49万元，减少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积极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严格规范公务接待事宜。

本年度单位没有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支出金额为0元，本年车辆保有量为0辆，本年新增车辆数为0辆。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7.6万元，占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无。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元，全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7.6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88个、来宾786人次，主要是省人大、市人大等上级单位调研，省、市、县三级人大代表联系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3、本年度单位没有公务用车，本年车辆保有量为0辆，本年新增车辆数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9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2019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组织对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综合评分为96.98%。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按要求作为部门决算附件公开。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1.4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2.97万元，降低37.7%。主要原因是：进一步规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在完成年初工作计划的同时，继续实行厉行节约。

**（二）一般性支出情况**

2019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80.57万元，主要用于召开县人民代表大会、县人大常委会例会、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累计人数2000余人。用于召开衡南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内容为听取和审查衡南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审查和批准衡南县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19年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审查和批准衡南县2018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9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衡南县2019年财政预算、听取和审查县人大常委会、县法院、县检察院工作报告、选举衡阳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通过衡南县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有关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用于召开县人大常委会例会10次，内容为听取和审议政府专项工作报告，通过有关决议、决定，审议、审查地方性法规和人事任免案等；用于县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工作机构和办事机构等9个科级机构全年召开各类工作会议，内容为开展好人大立法、监督、代表等工作；用于组织在衡南的市代表出席市人大会议，内容为做好衡南代表团有关服务保障工作。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1.6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1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6.5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衡南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占用固定资产原值143.43万元，净值为86.70万元，主要资产为办公电脑、打印机等通用设备和办公桌椅、会议桌椅、文件柜等办公家具。

公车改革后，已无公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核拨给单位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省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衡南县人大常委会**

**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报告**

为加强财政预算资金管理，进一步规范预算资金使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衡南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19年度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单位积极组织，对2019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现将具体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衡南县人大常委会为全额财政拨款单位，纳入财政会计集中核算和国库集中支付体系，财务制度执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

**（一）机构设置情况**

衡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机关共设立九个机构，1个办事机构、1个工作机构、7个专门委员会，分别是办公室、选举任免联络工作委员会、民族华侨外事委员会、司法和监察司法委员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农业与农村委员会、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社会建设委员会。

**（二）部门职责情况**

主要工作职责：在本行政区域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决定的遵守和执行；指导或者主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召集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讨论、决定本行政区域内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等工作的重大事项；根据本级人民政府的提请，决定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的部分变更；监督本级人民政府、监察委员会、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的工作，联系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受理人民群众对上述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申诉和意见，其他。

**（三）人员编制情况**

2019年年初我单位实际在编在岗人员为44人，其中机关人员行政编制人数38人，事业编制6人。离退休人员30人

2019年年末我单位实际在编在岗人员为40人，其中机关人员行政编制人数34人，事业编制6人。离退休人员32人。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部门预算收支情况**

我单位2019年年初各项支出预算批复经费包干数为914.28万元（均为公共财政拨款），其中工资福利支出452.79万元，一般商品服务支出34.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3.59万元，专项经费423.5万元。年中预算调整数增加38.5万元，全年预算指标合计为952.78万元。

2019年收到市人大下拨省市代表活动经费7.65万元，县扶贫办拨付2017年度扶贫先进单位奖金0.9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20.84万元，全年决算收入总计为982.17万元；2019年支出决算数为947.41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数为 34.76万元。

**（二）支出分类情况**

**1、基本支出情况**

我单位基本支出范围和主要用途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具体包括：工资福利支出、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2019年度基本支出的管理和使用情况如下：本级基本支出总额483.65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462.21万元，日常公用经费21.43万元；资本性支出5.18万元。

**2、项目支出情况**

2019年我单位项目资金支出463.76万元，用于保障一般行政管理事务71.63万元，用于保障全县和各乡镇人民代表大会、人大常委会例会和人大各专门委员会会议支出80.57万元，用于保障人大执法、代表建议督办及相关的法律监督43.94万元，用于保障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32.43万元，用于保障代表履职、代表和委员活动及代表活动站所的维护47.86万元，用于保障代表补选、省市代表培训、预算/计划/规划等审查、三级人大代表专项工作、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专项工作评议、工委工作、人大制度研究及宣传、财政在线监督、专项工作评议、代表网格化管理等相关工作支出187.33万元。

**（三）“三公”经费情况**

2019年我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控制数为15.6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均为0元，“公务接待费”预算为15.6万元。2019年实际支出均控制在预算范围内，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实际支出为0元，“公务接待费”实际支出7.6万元，较上年度减少0.47万元，达到上级每年递减5%的要求。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

2019年，根据我单位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性工作，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的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理顺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了提升，较好的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为促进全县经济发展、社会和谐、民生改善、法治进步作出了积极贡献。

根据《2019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考核评价表》评分细则，我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分为96.98分，具体指标的自评分详见《2019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考核评价表》。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目前财政实行的预算口径下，人员经费保障得到了进一步加强，但年初预算安排与实际支出仍有较大缺口。主要体现在部分人员经费预算安排不足，如住房公积金财政预算只安排了6%；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按人头定额预算，多年来未提高标准，无法充分保障逐年增多的中心工作支出，如党建扶贫等工作支出。

五、改进措施和建议

1、进一步加强内部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充分发挥财务监督作用。

2、进一步提高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保障力度，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3、在日常预算管理过程中，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衡南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